两部委印发关于完善中央企业功能分类考核的实施方案

探索建立特殊事项管理清单制度

□本报记者 刘丽靓

近日，国资委、财政部联合印发《关于完善中央企业功能分类考核的实施方案》（简称《实施方案》）。方案指出，探索建立特殊事项管理清单制度，将企业承担的对经营业绩有重大影响的特殊事项列入管理清单，作为考核指标确定和结果核定的重要参考依据。

《实施方案》明确了不同类型国有企业的经营责任，按照企业的功能和业务特点确定了差异化的考核导向和内容。按照《实施方案》，对中央企业将分为三类实施考核：对主业处于充分竞争行业和领域的商业类中央企业，以增强国有经济活力、放大国有资本功能、实现国有资本保值增值为导向，重点考核企业经济效益、资本回报水平和市场竞争能力，引导企业提高资本运营效率，提升价值创造水平。对主业处于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主要承担重大专项任务的商业类中央企业，以支持企业可持续发展和服务国家战略为导向，在保证合理回报和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的基础上，加强对服务国家战略、保障国家安全和国民经济运行、发展前瞻性战略性产业以及完成重大专项任务情况的考核。对公益类中央企业，以支持企业更好地保障民生、服务社会、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为导向，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重点考核产品服务质量、成本控制、营运效率和保障能力。

《实施方案》指出，根据中央企业战略定位和经济社会发展要求，进一步完善企业功能分类考核体系，探索建立特殊事项管理清单制度，将企业承担的对经营业绩有重大影响的特殊事项列入管理清单，作为考核指标确定和结果核定的重要参考依据。纳入清单的特殊事项主要包括四个方面：一是保障国家安全。如国防安全、能源资源安全、粮食安全、网络与信息安全；二是提供公共服务。主要包括电网领域的农村电网改造、电网建设与相关技术研发、生产调度和安全质量、普遍服务等；电信领域的村村通工程、互联互通和普遍服务等；铁路、邮政领域的普遍服务等。三是发展重要前瞻性战略性产业。主要包括重大基础研究、共性技术研发、科技成果转化和示范应用以及重大行业标准制订等；落实“中国制造2025”、“互联网+”行动计划，促进新型工业化与信息化深度融合等；国家重点水电工程建设与运营、新能源技术开发等；国产民用飞机产业化、大型飞机研制、航空发动机研制，研发、建设和运营新一代移动通信和宽带网络，国家经济政策和地区发展规划咨询等国家专项任务。四是实施“走出去”重大战略项目。主要包括推进周边地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控制境外重要能源资源，获取境外关键技术，带动我国装备、技术、标准出口等。

《实施方案》明确了由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对其任命的企业负责人进行年度和任期考核，并按照中央关于深化中央管理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相关意见和《关于印发〈中央企业领导班子和领导人员综合考核评价暂行办法〉的通知》（中组发〔2013〕20号）的相关规定，依据考核结果对企业负责人进行奖惩。

涉重大诉讼事项未披露 ST慧球遭监管通报处理

□本报记者 周松林

截至9月26日19点，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T慧球）仍未披露上述重大事项，为保证投资者知情权，上交所监管部门当晚将上述监管问询函予以公开。公司股票9月27日复牌交易。

9月23日收盘后，上交所公司监管部门收到ST慧球相关股东提交的民事起诉书和应诉通知书，获悉公司存在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事项。当日，监管部门即向公司发出监管问询函，督促公司及时核实重大诉讼等事项并予以披露，同时要求公司立即披露监管函件问询内容。因公司未及时按要求披露监管函件内容，监管部门于9月26日晨间对公司股票实施了停牌处理。

根据上交所监管问询函，ST慧球相关股东反映，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已受理关于公司股权转让纠纷的诉讼，公司为第三被告，被诉请承担合计15亿元的连带担保责任。同时，根据诉讼起诉书，2016年4月27日，公司股东顾国平与上海躬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备忘录》，《经营权和股份转让协议书》，《借款协议》，约定顾国平将公司经营权及其所持有的6.66%的公司股权转让给上海躬盛，转让对价为7亿元。上交所要求公司核实上述诉讼事项和股权转让事项是否属实；若属实，应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此外，起诉书还称，公司对上述经营权和股份转让款、借款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上交所要求公司核查起诉书中所称的担保事项是否属实；若属实，说明该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并充分揭示相关风险。

此外，有媒体报道称，ST慧球公司部分独立董事已向公司提交书面辞职报告。目前，ST慧球在任董事为5人，如上述独立董事辞职，公司董事会人员将低于法律规定的最低人数。上交所要求公司核实上述独立董事辞职事项是否属实；若属实，须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说明拟采取的措施。

发改委促物流业降本增效

26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改委《物流业降本增效专项行动方案（2016－2018年）》。方案明确，到2018年，物流业降本增效取得明显成效，建立支撑国民经济高效运行的现代物流服务体系。

方案指出，物流业是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性、战略性产业，市场需求巨大，发展空间广阔。加快物流业发展是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增加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供给的重点方向，是扩大有效投资、促进城乡居民消费的重要手段，是消除瓶颈制约、补齐薄弱短板、提升国民经济整体运行效率的重要途径。

根据方案，重点行动将从五方面入手。一是简政放权，建立更加公平开放规范的市场新秩序；二是降税清费，培育企业创新发展新动能；三是补短强基，完善支撑物流高效运行的设施和标准体系；四是互联互通，建立协作共享和安全保障新机制；五是联动融合，构建产业链共赢新格局。

在保障措施上，方案明确，将加大对重要物流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支持；完善落实支持物流业发展的用地政策；拓宽物流企业投资融资渠道；发挥好行业协会作用；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检查。（彭扬）

泰晶科技28日登陆上交所

湖北泰晶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将于9月28日在上交所上市交易。该公司A股股本为6668万股，本次上市数量为1668万股，证券简称为“泰晶科技”，证券代码为“603738”。（周松林）

中国海洋科技创新能力处于快速发展阶段

□新华社电

《全球海洋科技创新指数报告（2016）》26日在青岛发布。《报告》显示，中国海洋科技创新能力处于快速发展阶段。

这份《报告》由中国经济信息社编制，在此间召开的2016中国·青岛海洋国际高峰论坛上正式发布。《报告》基于创新投入、创新产出、创新应用及创新环境四方面因素，对全球25个样本国家的海洋科技创新情况进行指数评价。其中，中国海洋科技创新指数达到58.89，在创新产出和创新应用两个分项指数上，与美国、英国、德国等国家共同处于领先位置。

《报告》指出，中国海洋科技研究虽然起步较晚，但近年来呈现快速发展趋势。创新产出优势主要得益于海洋科技专利数量增长，其中企业专利数占到专利总数量的一半以上，表明企业创新意识明显提升。但中国在创新投入和创新环境两项指标上的排名未进入世界前列，仍需进一步提高。

本次论坛还发布了“中国海洋发展指数”和《中国主要沿海城市海洋科技创新评价报告（2016）》。其中，2015年中国海洋发展指数为125.5，比上年增长4.6，“十二五”期间指数年均增速为4.6%，表明我国海洋事业保持平稳发展态势。

本次论坛由新华（青岛）国际海洋资讯中心、青岛海洋科学与技术国家实验室和青岛蓝谷科学技术协会共同主办，下设6个分项活动，包括全球海洋院所领导人论坛和国际海洋科技展览会等，来自全球的300多名海洋领域专家和企业负责人等参加。

与未来对赌 资金汹涌抢定增

（上接A01版）

被资金哄抢的定增项目，部分都有从表面看不到的潜在价值，或者反映在主业扩张的蓝图上，或者反映在未来并购的想象上，又或者存在资产注入或重组的预期。这些项目获得高报价，在当前时点来看存在不理性因素，但从更长时间段来看，应该说有其必然性。

在某上市公司定增报价中失手的老朱向记者感叹说：“如果能料到如此火爆，我还是愿意报高一点价格，哪怕拿的筹码少一些。”他向记者透露，通过定增的路演或机构上门拜访，大致能知道上市公司在定增后的规划，对于未来股价走势会有所预知。一般情况下，成功中标定增的投资者会与上市公司达成更深层次的默契，不排除通过“抽屉协议”等形式给定增参与者吃颗“定心丸”。

不过，并非所有定增项目都会获得资金青睐。在部分项目频遇高报价的同时，一些上市公司的定增仅以底价实施，二级市场跌破定增价的情况仍有发生。对此，嘉实基金的基金经理柏重波表示，参与定增要重视项目质量。如果质量足够好，价格折扣小一些也可以接受，但如果质量不理想，即使上市公司给出的价格折扣非常大，投资者也要谨慎。

憧憬A股行情

春江水暖鸭先知。定增市场出人意料的火爆令部分投资者嗅到增量资金入场的味道，也令他们对A股下一阶段的行情萌发乐观预期。

“虽然现在二级市场情况比较差，但我们明显感觉到资金正在快速涌入A股，只不过现在的方向是定向增发。虽然我们还没推出定增方案，但已有很多机构、牛散来联络感情，这也算是‘资产荒’的一种表现吧。”某上市公司董秘认为，这说明，A股已开始受到场外资金的关注。在房地产市场投资风险加大的背景下，这个洼地已凸显相对投资价值。

上海某基金公司的高管表示，从目前时间点来判断，在各种大类资产中，股权类资产仍是预期收益最高的，也是未来投资者可以“赚大钱”的最好工具。虽然从传统产业来看，中国经济仍将持续下滑，但新兴经济的崛起也值得高度关注。通过定增市场，众多上市公司大举收购新兴资产，令资本市场逐渐实现结构性转型，可以分享新兴经济发展的硕果，其投资潜力不可忽视。

海富通基金投资经理崔晨表示，在存量博弈市场中，将采取自下而上选股的策略，比较偏向于在成长股里找机会，较为关注电子、新材料，传媒行业。目前看来，个股选择的准确性比仓位把控更为重要。基金经理需要不断精选个股，对于投资操作的节奏和波段也需精益求精。

招商证券H股招股 加大海外市场业务布局

9月26日，招商证券在香港启动全球路演，并计划27日在港公开发售，9月30日定价，10月7日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交易。

招商证券本次全球发售H股总数约8.91亿股，其中包括香港公开发售4456.4万股及国际配售约8.47亿股，每股配售价格在11.54港元至12.78港元。而此次国际配售份额已获足额认购。（张莉）

3500亿元打造 私募股权投资国家队

（上接A01版）三是并购重组领域。重点助力装备制造、建筑工程、电力、钢铁、有色金属、航运、建材、旅游和航空服务等领域中央企业间的强强联合；推动煤炭、电力、冶金等领域优势中央企业实施产业链整合，打造全产业链竞争优势；促进通信、电力、汽车、油气管道、海工装备、航空货运等领域中央企业间的专业化重组整合；重点支持优势中央企业为获取关键技术、战略资源、知名品牌、市场渠道等方面开展的境内外并购，培养一批具有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的世界一流跨国公司。基金将联合上述领域的龙头中央企业共同实施并购重组项目，其中基金主要进行财务投资，重在为行业整合者提供资金、专业咨询和网络资源支持，旨在提高行业集中度，将资源向优势龙头企业集中，形成资源合力，提升资源配置效率。

四是资产经营领域。重点助力钢铁、煤炭、电解铝、水泥等产能过剩行业的“去产能”，僵尸企业、低效无效资产的清理，以及与中央企业主业无互补性、协同性的低效业务和资产的退出，建立退出机制和通道。基金的介入将致力于加快资产变现效率，推动国有资本有序进退，引导将退出资本集中投向更需集中的领域和行业，实现国有资本形态转换和资产、业务布局结构的调整优化。基金可通过自主直接投资，或对子基金的优质项目进行选择性跟投，对包括未上市公司的股权投资和已上市公司的股权再融资和股权转让。也可参投子基金，在坚持推动国有企业结构调整的总体战略方向下，发挥国有资本的示范和带动作用，采取参投子基金的方式，以借助市场力量，提高基金运营规模、项目渠道、专业化运作能力和管理水平，缩短市场拓展时间，尽快产生效益。

此外，基金的债权投资工具将更多体现出夹层资本的特征，可考虑采用兼具债权投资和股权投资双重性质的可转换债券、附带认股权证的债券等作为债权投资形式。

“管资本”迈出新步伐

此前，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于8月18日正式成立，基金总规模约2000亿元人民币。业内人士指出，两大基金的设立有利于推动中央企业积极参与新兴产业发展，促进中央企业科技成果产业化；有利于加快中央企业结构调整，进一步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结构，推进中央企业加快产业升级。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副研究员贾涛认为，成立基金相对于过去的方式是很大进步，如果能坚持市场化的方式运作，将切实有助于深化国企改革，尤其是在减少行政命令干预、打破软预算约束贯彻商业原则、切实从“管企业”为主转向“管资本”为主、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国企改革、实现国有资本的放大和带动作用等方面作用突出。

中国企业研究院首席研究员李锦表示，国企结构调整基金的关键是解决国企供给侧改革的资金问题，是国企改革的启动基金。该基金实际是“政府搭建平台－央企资金投入－银行跟随－社会资本参与”，是一种新的资金要素聚集模式。该基金最突出的作用一是“雪中送炭”，二是“锦上添花”。去产能正处于关键时期，该基金的设立有利于推动去产能进程，同时推进产业转型升级。预计未来各省、市、自治区将仿效设立类似基金。

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根据《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不开放。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15年岁末及2016年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保护持有人利益，上海东方证券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对处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下列2016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本基金不开放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下同）、赎回等交易类业务，并且下列非港股通交易日恢复开放日开放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通过本机构开办公告。

日期
2016年9月29日
2016年9月30日
2016年10月10日
2016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7日

若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调整并公告。

投资者可访问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fha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9200808 咨询相关情况。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7日

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9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红沪港深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8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7月1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6年9月28日
赎回起始日	2016年9月28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6年9月28日

注：

2 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不开放，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时除外。

基金封闭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可对开放日和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进行调整，但此项调整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通过代销网点中国本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金额为1,00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通过直销中心首次申购本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50万元人民币（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0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已在直销中心有本基金份额认申购记录的投资者不受基金份额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代销网点的投资者或转入直销中心进行交易要受直销中心基金份额最低金额的限制，投资者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换基金份额时，不受基金份额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基金申购业务的不受直销中心单笔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基金份额的申购最低金额为单笔1,00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

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的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

3.2 申购费率

3.2.1 前端收费

本基金对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费率
M＜100万	0.30%
100万≤M＜500万	0.18%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费率
M＜100万	1.50%
100万≤M＜500万	1.00%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3.2.2 后端收费

本基金暂未开通后端收费模式。

如本基金日后开通后端收费模式，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约定公告。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无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对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份。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每个交易账户的最低份额金额为1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因赎回、转换等原因导致其单个基金账户内剩余的基金份额低于1份时，登记机构可对该剩余的基金份额自动进行强制赎回处理。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在赎回时收取基金赎回费用，赎回费率随赎回基金份额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根据份额持有时间分档收取，具体见下表：

份额持续持有时间（L）	适用赎回费率
L＜7日	1.5%
7日≤L＜30日	0.75%
30日≤L＜365日	0.5%
365日≤L＜730日	0.3%
L≥730日	0

赎回费用由基金赎回人承担。对份额持续持有时间小于30日的，赎回费用全部计入基金财产；对份额持续持有时间大于等于30日小于3个月的，赎回费用总额的75%归入基金财产，对份额持续持有时间大于等于3个月小于6个月的，赎回费用总额的25%归入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市场推广、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无

5 日常转换业务

本基金暂未开通转换业务。

如本基金日后开通转换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约定公告。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规则本公司另行公告。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1）直销中心

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31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31层

法定代表人：陈宏明

联系电话：（021）33315895

传真：（021）63326381

联系人：潘进

公司网址：www.dfham.com

（2）网上交易系统

网上交易系统包括管理人公司网站（www.dfham.com）和管理人指定电子交易平台。个人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dfham.com）和管理人指定电子交易平台，在与本公司达成网上交易的相关协议，接受本公司有关服务条款，了解有关基金网上交易的具体业务规则后，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开户认购等业务。

7.1.2 场外代销机构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联系电话：（010）66107900

传真：（010）66107914

联系人：杨菲

客服电话：95588

公司网站：www.icbc.com.cn

（2）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2层－2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1层－29层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联系电话：（021）63325888

联系人：胡月茹

客服电话：（021）95503

公司网站：www.dfzq.com.cn

（3）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联系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050

联系人：邓炳盛

客服电话：95555

公司网址：www.cmbchina.com

（4）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联系电话：021－38637673

联系人：张莉

客服电话：95511

公司网站：www.bank.pingan.com

（5）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金煜

联系电话：021－68475888

传真：021－68476111

联系人：汤征程

客服电话：95594

公司网站：www.bankofshanghai.com

（6）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公司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天华信息科技园南区3C座7楼（天天基金）

法定代表人：其龙

联系电话：021－54509988

传真：021－64385308

联系人：胡阳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http://www.1234567.com.cn

（7）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6楼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联系人：周杨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公司网站：www.guosen.com.cn

（8）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楼B1201－1203

法定代表人：肖雪

联系电话：020－89629099

传真：020－89629011

联系人：黄敏嫦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

（9）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196号26号楼2楼4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118号9楼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电话：（021）20211842

传真：021）68596916

联系人：黄琳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站：www.ehowbuy.com

（10）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苑路15－1号邮电新闻大厦2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李露平

电话：010－59601366－7024

传真：010－62020356

邮政编码：100029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000

公司网站：www.myfund.com

（1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电话：010－65130554

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许梦园

客服电话：400－8888－108

公司网站：www.csc108.com

7.2 场内销售机构

－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从2016年9月28日起，基金管理人将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销售机构及指定网点营业场所、基金管理人网站等媒介公布上一个基金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2016年5月13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的《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阅《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资料。

2、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合理调整对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进行前述调整须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3、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4、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5、咨询方式：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9200808，公司网址：www.dfham.com。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7日

东方红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9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红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红汇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851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东方红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方红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6年9月28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6年9月28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方红汇利债券A	东方红汇利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851	00285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东方红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所有销售机构自2016 年 9月 28 日起（含）暂停接受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单日累计金额 500 万元以上（不含500 万元）的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申请，因，如单个基金账户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500万元，按申请金额从大到小进行排序，若存在单笔金额超过250万元的申请，暂停接受该笔申请不超过250万元（含250万元）的部分予以确认，其余申请（若有）不予确认，若单笔金额均未超过250万元，则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500万元限额的申请为确认，其余不予确认。在暂停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正常办理。

（2）关于恢复本基金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3）如有疑问，投资者可登录公司网站：www.dfha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9200－808咨询。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7日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部分渠道开通定投及参加基金网上交易申购、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部分代销机构协商决定，旗下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02803）自2016年9月28日起在部分代销机构开通定投业务，参加部分代销机构网上交易系统、手机客户端申购、定投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活动期间及内容

1、参加此次申购优惠活动的机构及具体活动内容

代销机构	优惠期间	活动内容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8日起，具体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通过中信建投网上申购本基金的，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其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低于0.6%的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其申购费率按原费率执行。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8日起，具体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通过盈米财富网上申购本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其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低于0.6%的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其申购费率按原费率执行。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8日起，具体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通过天天基金手机客户端、网上交易申购本基金的（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其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低于0.6%的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其申购费率按原费率执行。

72、上海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的公告

根据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自2016年9月28日起，浦发银行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沪港深混合	002803

二、业务办理

从2016年9月28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浦发银行办理东方红沪港深混合（代码002803）的开户、申购、定投等业务，定投业务起点金额为300元。

以上业务办理具体流程以浦发银行的规定为准。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公司网址：www.spdb.com.cn

2、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9200808

公司网址：www.dfham.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的公告

根据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自2016年9月28日起，浦发银行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沪港深混合	002803

二、业务办理

从2016年9月28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浦发银行办理东方红沪港深混合（代码002803）的开户、申购、定投等业务，定投业务起点金额为300元。

以上业务办理具体流程以浦发银行的规定为准。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公司网址：www.spdb.com.cn

2、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9200808

公司网址：www.dfham.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七日